**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专家楼人才公寓已投入运营项目奖补资金2021年度绩效自评报告**

**一、绩效目标分解下达情况**

**1、项目主要内容：**

依据《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财政局关于印发天津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津住建发〔2021〕1号）有关规定，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专家楼人才公寓符合已投入运营项目奖补条件，奖补对象为该人才公寓投资主体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奖补资金经天津市住房租赁奖补资金申报系统核算为994948.00元。奖补对象为项目实施主体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

**2、实施情况：**

**项目组织管理架构及:**依据《天津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区住建委负责按照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规定，落实绩效任务，受理奖补项目申请、审核，组织项目跟踪管理、资金使用监管等工作。区财政局负责资金拨付、监督检查、组织开展绩效评价等工作。

**具体实施流程：**

（1）相关主体企业向区住建委集中申报。

（2）区住建委会同区财政局对相关情况进行核实无误后，通过区住建委或区政府门户网站公示5个工作日。

（3）经公示无异议的，将奖补对象及资金审核情况报区政府审议，区政府审议同意后，按规定将奖补资金需求报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市住房城乡建设委将奖补资金需求报市财政局，由市财政局按程序预拨奖补资金。区财政局收到市财政局预拨奖补资金后应及时将奖补资金直接拨付至奖补对象专用账户。

**3、实施主体：**项目主管预算部门为天津市财政局，项目实施主体为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

**4、下达预算：**依据《天津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已投入运营且出租率不低于60%的集中式租赁住房项目，承诺继续租赁运营期不少于3年的，可申请一次性奖补，申请主体为项目投资主体，奖补标准为200元/平方米。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专家楼人才公寓建筑面积4974.74平方米，奖补资金金额为994948.00元。

**5、绩效目标情况：**按上级要求2021年12月20日前拨付奖补资金。已于2021年12月14日按时将项目奖补资金994948.00元拨付给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2.1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1）预算资金总额：**计划投资994948.00元;

**（2）资金组成：**全部为市级财政拨付。

**（3）实际到位金额及资金到位率：**按上级要求2021年12月20日前拨付奖补资金。已按时将项目奖补资金994948.00元拨付给北京科技大学天津学院，资金到位率100%。

2、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项目实际支付金额及预算执行率：**依据《天津市中央财政支持住房租赁市场发展试点资金使用管理办法》规定，实际拨付奖补资金994948.00元，预算执行率为100%。

**2.2总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对照总体绩效目标分析全年实际完成情况。**按照项目实施进度计划，项目执行情况良好。

**2.3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截止2021年底，已完成项目奖补资格审核工作，项目奖补资金994948.00元已拨付。完善了引进人才住房支持体系，更好满足引进人才租房需求，引进人才满意率达100%。已完成上级规定绩效目标。

**三、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项目实施无偏离绩效目标。

**四、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我委已通过宝坻政府政务网对该项目申领奖补资金审核情况进行了公示。

**附件：绩效目标自评表**